

假刊敛财 2600 万元！ 职称评审背后的跨省非法出版链条覆灭记

本报讯(记者 冯庄)一篇发表在“期刊”上的论文,为何在职称申报时被认定为伪造?一本外观与真刊几乎无异的学术期刊,背后竟隐藏着一条横跨多省的非法经营链条!

日前,记者从四川省雅安市公安局获悉,该局侦办的“2024·4·23 非法经营案”尘埃落定: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查获假期刊9000余册,扣押涉案资金2300余万元。主犯吴某已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并处罚金。

职称评审遇“假论文”:

1.65 万元版面费牵出跨省非法出版案

“我被骗了!”2024年4月23日上午,某派出所走进一位神色焦急的群众。郭某,当地一名医疗工作者,为晋升职称急需发表医学论文。2023年3月,一名叫杜某的男子主动找到她,声称可以在正规医学期刊上代发表文章,帮助她通过职称评审。

“他说自己有关系,能走‘快速通道’,我就相信了。”郭某回忆,她先后向杜某转账16500元。不久,她收到一本印制的医学学术期刊,期刊内刊发了一篇自己署名的论文。

然而,当郭某满怀信心地持此论文向有关部门申报职称时,系统却判定为“假论文”。郭某随即与该期刊编辑部取得联系,对方明确告知:该期刊系伪造,学报从未发表过这篇论文。

“如果是被骗,对方收了钱直接拉黑就行,何必大费周折去印一本假刊?”民警分析,嫌疑人实施的是有实际经营行为的非法出版活动,侦办方向由此指向非法经营罪。

接到报案后,公安机关立即展开初步核查。民警发现,寄给郭某的这本期刊中,绝大多数论文均为伪造。对方疑似在没有期刊发行许可的情况下,自行伪造论文内容、印刷假期刊,以收取高额“版面费”为手段大肆敛财。

“这绝不是个案。”案情分析会上,公安局领导敏锐判断,背后极有可能隐藏着一个跨区域、规模化、组织严密的非法经营团伙。公安机关当即决定升级办案层级,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一场与“论文黑产”的较量正式拉开帷幕。

数据迷宫寻踪:

数十万条记录还原黑色产业链

专案组成立之初,摆在民警面前的只有

一个微信号、一个手机号、一本假期刊和一笔转账记录。犯罪嫌疑人分散多地,作案手法隐蔽,资金往来复杂,传统侦查手段难以奏效。专案组充分发挥刑事侦查与经济犯罪侦查的专业融合优势,运用现代侦查技术与信息化研判手段,对涉案海量数据进行精密分析、深度挖掘。

数月,专案组民警辗转国内多个省份,累计调取数据数十万条。一名参与侦办的民警回忆:“犯罪嫌疑人很狡猾,通过亲人朋友的账户转账,我们像是在一个巨大的数据迷宫里找出口。”

经过持续攻坚,一个以吴某为首,覆盖多省的非法经营犯罪团伙的组织架构、作案流程、资金流转模式和人员联络方式被逐步摸清。该团伙分工明确:有人负责通过网络寻找需要发论文的“客户”,有人负责编辑排版伪造的论文,有人负责假冒正规期刊的刊名、刊号进行印刷,还有人负责邮寄发货。一条“招揽客户—收取版面费—伪造论文—印刷假刊—邮寄送达”的完整黑色产业链清晰呈现。

与此同时,专案组查明,该团伙自2021年2月起便开始运作,非法经营数额巨大,受害人数众多,地域遍及全国多个省市。

同步收网:

9000 余册假刊、2300 万元涉案资金被当场查封

2024年6月的一天,100多人的专案组,在雅安市公安局统一指挥下同步展开收网行动。面对突如其来的民警,正在电脑前工作的团伙成员目瞪口呆,来不及删除的数据、尚未寄出的假期刊、记录着非法收入的账本,全部被依法扣押。

此次收网行动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查封非法经营期刊9000余册,扣押涉案资金2300余万元。

又一难点在于,这9000余册非法经营期刊中有真有假,都需要一一核实。这批期刊装帧样式相近、刊号混杂交织,正版期刊与盗版仿冒本鱼龙混杂,难以肉眼快速分辨。

办案人员既要逐本翻阅核查出版物版式、版权信息、刊期编号,又要对照国家正规出版物备案名录逐一比对甄别,细致筛查有无伪造刊号、私自印刷、非法刊印等违规情形。

办案专班分工协作、逐册登记、分类建档,耐心细致做好溯源甄别、证据固定,为后续案件查办、厘清违法事实筑牢坚实基础。从印刷设备到排版文件,从客户名单到资金账

目,关键证据被完整固定。该犯罪团伙的运营网络被彻底摧毁,实现了从代理、编辑、印刷到主犯的全链条打击。

“借壳生蛋”的骗局:

无出版资质公司冒用正规刊号,粗制滥造假期刊

经公安机关依法侦查查明:2021年2月起,吴某为牟取非法利益,通过发展下级代理的方式,与有医疗、教育等职称晋升需求、需要在期刊上发表论文的“作者”取得联系,收取每人数千元至数万元不等的“版面费”。吴某名下虽注册有一家文化公司,但其公司并无出版物出版、发行资质。

2021年12月15日,吴某以其文化公司名义,与某大学期刊杂志社签署了一份协议。该协议仅针对某会议内容的收集、整理,明确不包含出版、印刷、发行业务。

然而,吴某及其团伙却在明知没有授权的情况下,偷偷“借壳生蛋”。他们安排员工对收到的“论文”进行编辑排版,然后冒用该杂志社的全部标识,非法出版发行假学术期刊。

印刷完成后,再通过快递邮寄给下级代理或直接寄给“作者”。从外观看,这些期刊与真刊几乎一模一样;翻开内页,却全是粗制滥造、未经任何学术审核的伪造论文。

经审计,自2021年2月至2024年案发,吴某非法经营数额共计2837.1万元。扣除部分未实际收取的版面费及约3年6个月的经营成本后,其违法所得高达2605.6万元。这些钱,全部来自那些被职称晋升“刚需”所迫、病急乱投医的受害人。

法网恢恢终落网:

主犯获刑并处罚金,13 名团伙成员悉数追责

2025年12月19日,人民法院对该案作出一审判决。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吴某违反国家出版管理规定,假冒学术期刊刊名、刊号,非法出版、印刷、发行期刊,严重扰乱市场秩序,其行为已构成非法经营罪,且情节特别严重。鉴于吴某到案后如实供述罪行、自愿认罪认罚,依法可从宽处理。

最终,法院判处吴某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其余12名同案人员也分别受到相应法律惩处。

南充市蓬安县举行法治教育专题讲座 守护花季青春 法治护航成长

□鹿圆斌 本报记者 黄福文 / 图



为呵护青春女生身心健康,引导广大女生树立法治意识、守住行为底线、守护自身安全,切实增强自我保护、隐私防护与依法维权能力,5月14日,四川省南充市蓬安县第二中学校组织开展“青春无悔,成长有规”初中女生法治教育专题讲座,针对性普及青春期法律知识与安全防护技能,为花季青春筑牢法治安全屏障,助力少女们健康向阳成长。

讲座现场,蓬安县司法局相如司法所所长周爱萍重点围绕身体边界、自我尊重、权利保护三大方面,明确告知每一位女生:身体属于自己,自尊自爱、隐私及人身安全受到法律严格保护,任何人不得随意侵犯、冒犯;同时教会大家勇敢拒绝一切不当触碰、言语骚扰与恶意冒犯。她结合相关法律法规,清晰划分青春期为界限,明确哪些事能做、哪些事坚决不能触碰,讲明违法违规行为的严重后果,引导同学们明辨是非、敬畏法律、守住底线,树立正确的非观、交友观与成长观。

针对突发危险、遭遇侵害等紧急情况,周爱萍现场细致讲解应急处置方法,梳理学校、家庭、警方、司法等多元求助渠道,确保全体女生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真正掌握依法保护自身合法权益的实用技能。

“通过这次讲座,我明白了自己拥有身体自主权,学会了如何保护自己的隐私,遇到危险知道该向谁求助,该怎么保留证据,也懂得了要守住法律和行为的底线。”一名参加讲座的女生由衷地说道,“今后我会学好法律知识,擦亮双眼、保护自己,守住青春底线,做自尊、自爱、自律、自强的中学生,在法治的守护下安心学习、快乐成长。”

此次专属女生的法治安全教育讲座,既填补了学生青春期法治知识的空白,又传授了实用的自我保护、依法维权技能,更让守法、学法、用法、用法的理念深深扎根在每一位女生心中,引导大家懂得自尊自爱、明晰行为边界、坚守法律底线。

蓬安县第二中学校相关负责人表示,学校将持续把青少年法治教育、心理健康教育融入校园育人全过程,常态化开展针对性强、精准度高的安全教育活动,用心用情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为学子们搭建安全、文明、和谐的校园成长环境。

专项整治出实招 市容环境焕新颜 德阳市旌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精管善治绘就宜居新画卷

为精准破解城市管理顽疾,切实回应群众期盼,近日,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吹响市容秩序整治“集结号”,以雷霆之势开启全域排查,全力推动辖区环境面貌实现焕新蝶变。

5月12日,旌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召开专项工作部署会,聚焦重点区域治理难点,细化整治举措。此次整治坚持教育引导与严格执法并举,对占道经营商户耐心宣讲政策、督促其自主整改;对多次劝导仍拒不整改的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切实整治城市管理乱象。

整治活动开展以来,全局人员迅速下沉一线。截至目前,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00余人次,执法车辆5台,扎实推进各项整治工作。现场劝导纠正流动摊贩占道经营140余起,有效疏通街巷通行秩序;规范整治沿街商铺出

店经营80余家,恢复沿街市容整洁;依法扣违经营车辆10余台,切实营造整治震慑氛围。各项整治成效直观显现,尽显城市管理既有力度更有温度。

为巩固整治成果,严防问题反弹回潮,该局加快建立长效管理模式,实行定点值守与动态巡查相结合,做到隐患早发现、问题快处置。同时积极做好宣传引导,推动商户转变思想观念,主动落实“门前五包”责任制,实现群众自觉自治。

此次市容环境专项整治,既是城市环境集中清理整治,也是基层城市治理能力的实战锤炼。下一步,旌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持续抓实精细化城市管理,以务实举措整治市容乱象,以常态长效管护守住整治成果,用心用情为辖区群众打造整洁有序、安全舒心的宜居生活环境。 通讯员 卿海滨

全国典型! 四川巴中残疾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入选国家级案例

□本报记者 何嘉

5月17日,在第三十六个全国助残日到来之际,司法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联合发布10个法律援助典型案例。经过层层筛选,由巴中市恩阳区推荐的“为残疾未成年人杨某等追索抚养费提供法律援助案”成功入选,系四川省残疾人法律援助领域唯一上榜案例。生动彰显了恩阳区以法治力量守护残疾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实践成效。

该案当事人杨某甲、杨某乙系未成年兄妹,分别为智力残疾、精神残疾,需长期治疗与康复训练,家庭支出较大。2022年1月以来,二人母亲离家后拒不履行抚养义务,家庭经济困难,生活、医疗、康复费用全部由父亲承担。了解情况后,巴中市残联主动介入,依托残疾人法律援助联动机制,指导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协助核实残疾情况与家庭困难,全程跟踪案件办理。巴中市恩阳区法律援助中心快速受理、优先办理,指派专人收集残疾证明、医疗记录、基层证明等材料,依法提起民事诉讼,并联合检察机关支持起诉,形成多方联动维权合力。经法院

审理,依法判决被告人支付两名未成年人2022年1月至2025年12月抚养费共计9.6万元,切实维护了残疾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为困境残疾儿童提供了坚实法治保障。

近年来,四川省残联不断深化同司法部门、律师协会的合作,持续推进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在全国率先成立省律协残疾人权益保障专业委员会,组建近300人的助残公益律师队伍,配合修订《四川省法律援助条例》,不断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全省累计办理残疾人法律援助案件6000余件,服务困难残疾人7000余人次。联合司法部门开展“法援志愿行”活动,会同残疾人专门协会,建立起近150人的残疾人诉讼辅助人员队伍,包含手语翻译、盲文翻译、心理咨询等,残疾人法律服务保障能力持续提升。

下一步,四川省残联将全面落实《法律援助法》和《四川省法律援助条例》,同司法厅、省律协等加强协同,成立四川省助残公益律师团,深入开展“法援志愿行”等活动,以法治之拳撑起残疾人幸福美好生活朗朗晴空。



送法进校园 守护少年成长

5月15日,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普法志愿者走进牛牯山初级中学,开展“法治进校园”普法宣传活动,为在校学生送上一堂生动实用的法治教育课。

活动现场,普法志愿者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趣味互动问答等鲜活形式,重点讲解《未成年人保护法》等与青少年学习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法规,细致普及法律常识,引导学生树立法律意识,弘扬法治精神。

罗佳 特约记者 兰自涛 摄

法治润童心 正义伴我行

新疆阿克苏市 2026 年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圆满落幕

□叶明 本报记者 王建武

法槌轻叩,正义有声;青春成长,法治护航。5月13日至14日,由新疆阿克苏团市委牵头,市法院、检察院、教育局、司法局共同举办的“法治润童心,正义伴我行”青少年模拟法庭大赛,让青少年从“听课人”变为“庭审主角”,把法条变成可感、可触的成长一课。

赛事按小学组、初中组、高中组分层竞技、分类比拼。案例选取紧贴青少年成长实际,聚焦校园欺凌、网络诈骗、帮信罪、低龄涉盗涉暴等典型场景,重点围绕《刑法》第十七条中关于未成年人刑事责任认定典型案例开展模拟庭审,以案为鉴,以案明纪,兼具现实警示性和普法教育性。每一则案例都贴着“成

长风险标签”,既具有警示锐度,又有普法温度,让青少年在角色扮演中看清边界、读懂后果、敬畏底线。

没有讲台说教,只有肃穆的审判席;没有单向灌输,只有全流程实操。学生化身审判员、公诉人、辩护人、被告人、法官,从庭前准备、法庭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到最后陈述、当庭宣判,程序一丝不苟、逻辑环环相扣、仪态庄重得体。法槌落下的瞬间,少年眼中有敬畏、有思考、有担当。控辩交锋间,是法律思维的碰撞;角色代入中,是法治信仰的萌芽。这场“少年版庭审”,让公平正义看得见、摸得着、记得住。

专业护航,打造阿克苏特色普法样板。阿

克苏市人民法院全程主导案例审核、流程把关与现场点评,将司法专业力转化为法治教育的“精准养分”。活动既是“护蕾”行动的延伸,也是法院“月亮湖”品牌的生动实践——推动法治教育从“单向灌输”转向体验式、参与式、实践式的深度变革,构建“司法+校园+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格局。

下一步,阿克苏市人民法院将持续深化“月亮湖”品牌建设,联动妇联、教育、检察等部门,推出更多贴近青少年、贴近日常生活、贴近时代发展的普法产品。以法为灯,照亮前路;以庭为镜,正心明行。让每一位青少年扣好人生第一粒法治纽扣,筑牢健康成长法治根基,护航青春之路行稳致远。